#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 现金方式购买上海新昇晶投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昇晶投")、上海 新昇晶科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昇晶科")、上海新昇晶睿半导体科 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昇晶睿",与新昇晶投、新昇晶科合称"标的公司") 的少数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2025 年 9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 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注册的批复》(证 监许可〔2025〕2140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7日披露的《上海 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 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66)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要求积极推进本次交易实施事宜。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本次交易涉及标的资产的过户手续已经办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

# (一) 标的资产交割及过户情况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2025年10 月 20 日核准新昇晶投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并向新昇晶投换发了 新的《营业执照》。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2025年10

月 21 日核准新昇晶科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并向新昇晶科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于 2025 年 11 月 20 日核准新昇晶睿本次交易涉及的工商变更相关事项,并向新昇晶睿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交易涉及的标的资产的过户事宜已办理完毕,公司 当前通过直接和间接的方式合计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

#### (二) 本次交易实施后续事项

- 1、公司尚需按照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向相关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并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新增股份的相关登记、上市手续:
  - 2、公司尚需按照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的约定向相关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 3、公司尚需在中国证监会批复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并 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前述发行涉及新增股份的相关登记、上市手续;
- 4、公司尚需就本次交易涉及的增加注册资本事项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 变更登记、备案手续:
- 5、公司、标的公司及相关各方尚需继续履行本次交易的相关合同、协议及承诺:
- 6、公司及其他交易各方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本次交易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二、本次交易标的资产过户情况的中介机构意见

### (一)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 1、本次交易的实施过程履行了法定的决策、审批、核准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2、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本次交易标的资产已过户至公司名下,公司已 合法持有标的公司股权,标的资产过户程序合法、有效。
  - 3、在相关各方按照其签署的相关协议和作出的相关承诺完全履行各自义务

的情况下,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 (二) 法律顾问意见

- 1、本次交易方案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 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2、本次交易已经取得现阶段必需的授权和批准,本次重组相关协议约定的 生效条件已得到满足,标的资产过户具备实施条件。
  - 3、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已完成交割过户手续。
- 4、在本次交易各方切实履行相关协议及承诺的基础上,本次交易后续事项的实施不存在实质性法律障碍。

特此公告。

上海硅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1日